证券代码:600361 证券简称:华联综超 公告编号:2021-059

北京华联综合超市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媒体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11 月 1 日(星期一)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在线互动

北京华联综合超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5 日披露了《北京华联综合超市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重大资产重组媒体说明会的公告》,详见公司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7 号)。

2021 年 11 月 1 日(星期一)15:00-16:00,公司通过上证路演中心线上平台(http://roadshow.sseinfo.com),以网络在线互动方式召开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媒体说明会,会议由公司董事会秘书李春生先生主持,具体召开情况如下:

一、出席媒体说明会人员

1、参加本次媒体说明会的媒体代表有:《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证券市场周刊》、《证券市场周刊·红周刊》。

2、参加本次媒体说明会的重组各方代表有:

(1)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代表:北京华联集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马作群先生

(2)上市公司代表:华联综超董事长、总经理陈琳女士;华联综超董事、董事会秘书李春生先生;华联综超董事、财务总监冯晓英女士;华联综超独立董事詹兴涛先生;华联综超职工监事白爽女士

(3)标的公司代表:创新金属董事长崔立新先生;创新金属财务总监许峰先生

3、参加本次媒体说明会的中介机构代表有:

(1)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总经理、并购业务负责人劳志明先生;总监张涛先生

(2)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孙及先生

(3)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合伙人梁卫丽女士

(4)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部门总经理助理李文彪先生

(5)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吕海先生

(6)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裁鲁杰钢先生

4、本次媒体说明会见证律师: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孙及先生

二、媒体说明会主要发言情况

与会相关人员在媒体说明会上介绍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基本情况,公司通过上证 e 访谈和电子邮件提前对投资者及媒体关注的问题进行收集、整理,并在媒体说明会上予以统一答复。

现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媒体说明会的主要发言、问题及答复情况整理如下:

1、公司董事会秘书李春生介绍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相关情况。

2、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陈琳介绍本次交易的背景和目的。

3、公司独立董事詹兴涛先生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发表相关说明或意见。

4、山东创新金属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崔立新先生介绍拟置入资产创新金属的业务和经营情况。

5、各中介机构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核查情况、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进行说明。

6、对上证 e 访谈、媒体征集的问题进行回复。

7、回复投资者提问。

8、见证律师发表意见。

三、媒体说明会现场回答提问情况

详见公告附件:北京华联综合超市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媒体说明会问答记录。

四、媒体说明会律师现场见证情况

本次媒体说明会由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律师见证,并就本次媒体说明会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除法律意见书另有说明外,本次媒体说明会的会议通知、召开程序、参会人员,以及截至法律意见书出具日本次网上媒体说明会的信息披露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重大资产重组》等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所将另行以法律意见书的形式就本次会议的见证情况进行详细说明。”

五、备查文件

(一)《北京华联综合超市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媒体说明会问答记录》。

(二)《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华联综合超市股份有限公司召开重大资产重组媒体说明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北京华联综合超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1 月 2 日

附:北京华联综合超市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媒体说明会问答记录

主持人-华联综超董事会秘书 李春生:

尊敬的各位投资者、各位来宾,媒体朋友们:

大家下午好!我是华联综超董事会秘书李春生,也是本次会议的主持人。欢迎大家参加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网上媒体说明会。我们将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与各方领导、媒体朋友以及投资者进行积极、深入的沟通与交流。

公司股票于 2021 年 7 月 26 日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开始停牌,停牌期间各方积极推进重组相关事项。8 月 7 日,公司披露了本次重组预案及其他相关文件。由于本次交易预计构成重组上市,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组上市媒体说明会指引》的相关规定,公司在此召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媒体说明会,详细介绍本次交易方案,并就市场及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网上互动及解答,旨在确保广大投资者和媒体能够通过本次网上交流,全面了解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况。

首先,请允许我介绍一下参与本次网上媒体说明会的各位嘉宾:

1、参加本次媒体说明会的媒体代表有:《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证券市场周刊》、《证券市场周刊·红周刊》。

2、参加本次媒体说明会的重组各方代表有:

(1)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代表:北京华联集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马作群先生

(2)上市公司代表:华联综超董事长、总经理陈琳女士;华联综超董事、财务总监冯晓英女士;华联综超独立董事詹兴涛先生;华联综超职工监事白爽女士

(3)标的公司代表:创新金属董事长崔立新先生;创新金属财务总监许峰先生

3、参加本次媒体说明会的中介机构代表有:

(1)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总经理、并购业务负责人劳志明先生;总监张涛先生

(2)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孙及先生

(3)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合伙人梁卫丽女士

(4)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部门总经理助理李文彪先生

(5)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吕海先生

(6)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裁鲁杰钢先生

4、本次媒体说明会见证律师: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孙及先生

在此,我们对各位嘉宾参与本次网上交流活动,表示最热烈的欢迎和最衷心的感谢!本次网上媒体说明会主要有以下两项议程:第一部分参会嘉宾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进行陈述;第二部分与媒体代表、投资者进行网络互动问答。下面让我们进入正式会议议程。

11 月 01 日 15:00

主持人-华联综超董事会秘书 李春生:

现在,本次网上媒体说明会进行第一部分议程,参会嘉宾就华联综超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进行陈述。下面,由我本人介绍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具体方案。

11 月 01 日 15:03

主持人-华联综超董事会秘书 李春生:

尊敬的各位领导、嘉宾,各位投资者、媒体朋友们,大家下午好!

非常荣幸能有这个机会和大家交流,下面我为大家介绍华联综超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相关情况。

一、本次重组方案概况

本次交易方案包括:(一)重大资产出售;(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三)募集配套资金。前述重大资产出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互为条件、同时进行,共同构成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其中任何一项未获得所需的批准(包括但不限于相关各方内部有权审批机构的批准和相关政府部门的批准),则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自始不生效;募集配套资金以重大资产出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为前提条件,其成功与否并不影响重大资产出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的实施。

(一)重大资产出售

华联综超拟向控股股东北京华联集团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出售截至评估基准日之全部资产与负债,置出资产交易对方以现金方式支付对价。

本次拟出售资产的最终交易价格将以符合《证券法》规定的评估机构出具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为基础,经各方协商后确定。截至本预案签署日,评估工作尚未完成,拟出售资产的预估值为 22.90 亿元。

(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上市公司拟向创新集团、崔立新、杨爱美、耿红玉、王伟以及创新金属财务投资人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式,购买其持有的创新金属 100%股权。

根据交易协议,本次交易金额暂定为 121.3 亿元至 122 亿元之间,最终交易金额以符合《证券法》规定的评估机构出具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标的资产评估值为依据,由交易各方另行协商并签署正式交易协议确定。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持有创新金属 100%股权。

经交易各方友好协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价格确定为 3.44 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前 60 个交易日及前 1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 90%,最终发行价格尚须经中国证监会核准。

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若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的相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

(三)募集配套资金

本次交易中,上市公司拟采用询价方式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本次配套融资总额不超过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价格扣除交易对方在本次交易停牌前六个月内及停牌期间以现金增资入股标的资产部分对应的交易价格,且配套融资总额不超过 15 亿元;且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后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30%。最终发行数量将在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按照《发行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根据询价结果最终确定。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拟用于投入标的公司在建项目建设、补充上市公司和标的资产流动资金、偿还债务、支付本次并购交易税费等并购整合费用,不足部分由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解决。

如前述定价方式、发行数量等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要求不相符,相关方将根据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

二、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二条规定,本次交易资产的相关财务指标占上市公司 2020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相关财务指标的比例达到 50%以上,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同时,本次交易涉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因此需提交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三、本次交易构成重组上市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为北京华联集团,实际控制人为海南省文化交流促进会。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创新集团,实际控制人变更为崔立新。因此,本次交易前后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拟置入资产的资产总额、资产净额与交易价格的较高者、拟置入资产的营业收入指标均超过上市公司对应指标的 100%,且本次交易将导致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发生根本变化,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重组上市。

四、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完成后,创新集团将成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崔立新将成为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同时,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的承接方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北京华联集团或其指定的第三方。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均构成关联交易。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议案时,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五、本次交易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及批准情况

1、本次交易预案已经上市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2、本次交易预案已经创新金属股东会审议通过;

六、本次交易尚需履行程序

本次交易尚需获得的批准或核准,包括但不限于:

1、本次交易正式方案经交易对方内部决策机构审议通过;

2、上市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通过本次置出资产的职工安置方案;

3、本次交易的审计、评估工作完成后,上市公司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相关议案;

4、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交易相关议案以及崔立新及其一致行动人免于发出要约收购的议案;

5、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反垄断局对本次收购的经营者集中审查通过(如需);

6、中国证监会对本次交易的核准;

7.取得根据法律法规规定应取得的其他批准、许可或备案。

本次交易能否通过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等审议以及能否取得相关主管部门的批准、核准或同意存在不确定性,本公司就上述事项取得相关批准、核准或同意的时间也存在不确定性。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次交易的实施以取得上述全部核准为前提,未取得前述核准前不得实施。

11 月 01 日 15:03

主持人-华联综超董事会秘书 李春生:

下面有请华联综超董事长、总经理陈琳女士介绍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背景和目的。

11 月 01 日 15:07

华联综超董事长、总经理 陈琳:

尊敬的各位领导、嘉宾,各位投资者、媒体朋友们,大家下午好!

非常感谢大家来参与到我们今天的网上媒体说明会,我也非常荣幸能有这个机会和大家交流。下面我为大家介绍本次交易的背景和目的。

(一)本次交易的背景

1、面对市场环境的变化和顾客需求的提高,上市公司现有业务需要改革创新

上市公司目前的主营业务为超市零售。随着我国经济的快速发展,零售市场发展前景良好。但是,零售行业竞争激烈,电商、社区团购等线上业务发展迅速,给超市零售带来了挑战。随着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顾客对商品品质、现场体验、购物便利性等方面有了更高的要求,超市零售商在如何满足顾客需求方面仍然有很大的改进空间。

本次交易,将超市资产置出上市公司,是为了对超市业务进行改革和创新,探索新的经营模式、新的店铺模型,以适应市场环境的变化以及顾客需求的提高。为保护广大股东的利益,上市公司在置出超市资产的同时,拟置入新的优质资产。

2、铝行业供需保持紧平衡,下游市场需求旺盛、多点开花,铝产业发展长期向好

随着铝产业整体供需结构的持续优化,并伴随全球货币宽松政策及大宗商品走高的大势,从 2020 年 5 月开始,新冠疫情在国内被控制,经济逐渐复苏,铝材价格一路温涨,这与全球用铝需求巨大、铝行业供给不足密切相关。

结合长期政策,我国于 2020 年 9 月提出了“2030 年实现碳达峰、2060 年实现碳中和”的目标,相关配套措施不断出台,等量替换、减量替换等产业政策下,电解铝在供给端的增补空间有限。在需求端,轻量化、新能源等在用铝方面均有较大发展空间,对铝制品的需求量近年稳步提升。根据我的钢铁网(Mysteel)数据显示,在下游消费行业方面,建筑业是我国铝材最大的下游应用领域,占比达到 33%,交通运输、电力、包装、机械制造、耐用消费品和电子通讯也分别占比 21%、12%、10%、8%、8%、4%。相较于欧美发达国家,现阶段国内铝材产品结构更偏低端。以美国为例,交通运输行业是美国铝材最大的下游需求领域,占比达到 39%,此外,建筑业与包装也分别占比 25%、16%。因此,我国铝材产品结构仍有较大升级空间,而以交通运输用铝、光伏用铝为代表的高端产品领域近年来需求增长势头强劲,未来将是我国铝材行业的关键增长点。

(1)汽车轻量化增长潜力巨大

汽车轻量化已成为重要趋势。若汽车整车重量降低 10%,燃油效率可提高 6%-8%。车身变轻对于整车的启动速度、燃油经济性、车辆控制稳定性、碰撞安全性都大有裨益。新能源汽车领域具有更强的轻量化需求,一是由于其电池驱动的特性,车身重量将直接影响其续航能力;二是由于纯电动车需要大型托盘安放电池,其整备重量比内燃机车重,轻量化已成为新能源汽车发展的必经之路。根据国际铝业协会 2019 年在《ASSESSMENT OF ALUMINIUM USAGE IN CHINA’S AUTOMOBILEINDUSTRY 2016-2030》中的调查数据,2018 年,中国新能源汽车的平均铝消耗量估计为 141.5 千克(纯电动汽车 128.4 千克,混合动力汽车为 179.6 千克),预测到 2030 年这一数字将超过 280 千克,纯电动汽车铝的单位消费量将达到 283.5 千克。2030 年汽车工业的用铝量将达到 1,070 万吨。

(2)太阳能光伏用铝量前景广阔

光伏发电具有绿色性、集约性、节约性、稳定性等诸多优点,是国家重点推广的新型能源。光伏设备中,铝主要用于边框和支架,每 GW 光伏装机容量消耗 2 万吨铝。随着光伏成本的持续性下降和整个光伏产业链经济效益的提升,全球光伏装机容量将不断攀升,预计未来十年光伏年均装机达 200-300GW,2030 年全球光伏装机总量有望达到 3500GW,年均增长 17.4%,至 2030 年中国的光伏用铝将从当前的 60 万吨上升至超过 230 万吨,全球光伏用铝将从当前的 257 万吨上升至 677 万吨。

3、创新金属在铝加工行业先发优势明显,着力布局高附加值市场,构筑了坚实的竞争壁垒。

创新金属主要生产产品包括铝合金棒材、型材、板材、铝杆和线缆等,广泛应用于消费电子、轨道交通、汽车轻量化、光伏发电等工业用以及建筑民用各个领域。公司规模优势突出,拥有国内最大铝合金材料生产基地,产品服务于苹果、微软、三星、华为、宝马、奔驰等优质客户。公司致力于综合解决方案输出、增厚产品附加值,在高端业务领域质量及品牌影响力行业首屈一指。公司工艺与技术优势明显,有效保障产品性能与稳定性,高质量客户粘性较强,同时公司先发及规模优势明显,伴随业务格局优化,综合实力持续提升。凭借领先的技术与高水准服务,创新金属在高端铝合金领域构筑了坚实的护城河,伴随着下游市场需求的蓬勃向上,创新金属发展前景广阔。

关于创新金属具体的业务和核心竞争力,稍后将由创新金属崔立新董事长为大家详细介绍。

(二)本次交易的目的

1、本次交易是上市公司转型升级的重要举措

通过本次交易,上市公司将注入盈利能力较强、行业领先的优质资产,从根本上改善上市公司的经营状况,增强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和发展潜力,提高公司的资产质量和盈利能力,以实现上市公司股东的利益最大化。

2、拓宽发展格局,布局优质赛道,提高综合实力

通过本次交易,创新金属将在资本市场的助力下,重点拓展高附加值铝市场,把握轻量化、新能源、3C 等下游市场增量机遇,并进一步巩固科技研发能力,提升综合竞争力,实现上市公司股东利益最大化。

关于本次交易的背景和目的就介绍到这里,大家如有关心的问题,我们也会在后面的提问环节为大家解答,谢谢大家!

11 月 01 日 15:08

主持人-华联综超董事会秘书 李春生:

感谢陈总,下面有请华联综超独立董事詹兴涛先生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发表相关说明或意见。

11 月 01 日 15:11

华联综超独立董事 詹兴涛:

尊敬的各位来宾,媒体朋友们,各位投资者:

大家下午好!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有关规定,作为北京华联综合超市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的有关本次交易事项进行了审阅,基于独立、客观判断的原则,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公司本次交易方案及相关议案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征得我们事先认可。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重组的各项议案,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及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我国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交易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定价方法合理,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损害中小股东利益。

2、公司符合实施本次重组的各项条件。

3、公司本次重组方案以及拟签订的相关交易协议等文件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以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具备可操作性。

4、公司已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审计、评估机构对拟购买的资产以及拟出售的资产进行审计、评估。公司拟购买资产、拟出售资产的价格最终以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书确认的评估结果为依据,保证了购买资产价格的公允性。公司本次重组涉及的标的资产权属清晰,资产优良,有利于提高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增强市场抗风险能力,有利于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5、公司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构成关联交易,预计构成重组上市。本次公司发行股份的定价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定价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6、公司已按规定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并与相关中介机构签订了保密协议,所履行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7、本次重组尚需多项条件满足后方可实施,能否通过批准或核准以及获得相关批准或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已在《北京华联综合超市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中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需要获得上述批准、核准事项作出了重大风险提示。

综上,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同意本次交易总体安排,同意公司董事会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总体安排。谢谢大家。

11 月 01 日 15:12

主持人-华联综超董事会秘书 李春生:

感谢詹总,下面有请山东创新金属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崔立新先生介绍拟置入资产创新金属的业务和经营情况。

11 月 01 日 15:12

山东创新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崔立新:

尊敬的各位领导、嘉宾,各位投资者、媒体朋友们:

大家下午好!感谢各位参与此次说明会,下面由我来介绍拟置入标的资产创新金属的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业务简介

创新金属成立于 2007 年,公司是铝合金研发制造领域的龙头领军企业,是苹果公司官方公告的核心供应商。

创新金属先后与中南大学、上海交大、山东大学、山东理工大学等名校联合开展产学研合作,并承担了几十项国内顶尖科研课题,被认定为省级新材料工程研究中心和省级企业技术中心、院士工作站,成为“山东省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山东省新型研发机构”和全国合金棒、合金电缆标准制定的主要发起及参与单位。

公司规模优势突出,拥有国内最大铝合金材料生产基地,为苹果、中信戴卡、敏实集团、SMC、天津立中等终端客户提供铝加工全流程差异化的定制产品。在铝型材领域,依托公司铝合金材料端优势,产品服务于苹果、微软、奔驰、大众等 3C 及汽车轻量化领域的优质客户。在铝杆及线缆领域,公司连续多年参与国家超强高导线缆标准制定,与国缆研究所和电科院密切合作,十三五期间国家西电东输项目 70%以上的特高压导线中标单位采购了公司产品。此外,公司积极致力于走绿色低碳循环发展之路,大力开拓再生铝领域,自 2017 年开始与苹果合作,重点开展再生铝全生命周期碳足迹跟踪和全制程闭环回收与再利用,在再生铝保级与升级利用方面,处于行业领先。

2018 年-2020 年,创新金属分别实现净利润 2.88 亿元、3.38 亿元、8.2 亿元,盈利持续增长。

二、核心竞争力

1、致力于综合解决方案输出、增厚产品附加值,在高端业务领域质量及品牌影响力行业首屈一指

传统铝合金供应商的产品附加值有限,门槛较低且竞争激烈。为形成有力突破,创新金属自成立伊始秉持“做强做优做精、服务高质量客户、聚焦高端市场”的战略愿景,在技术研发、工艺流程优化、保障产品高性能等方面持续锤炼,能够满足不同客户以及下游应用领域的定制化需求。公司凭借深厚的技术沉淀和领先的人才储备,为 3C 电子、汽车轻量化等领域的优质客户提供“合金配方建议+一流合金工艺+回收铝闭路循环”综合解决方案;同时随着规模的不断扩大,能稳定提供生产规模 10%的生产线根据客户需求进行定制化研发测试,生产线调为实验室,缩短了从研发测试到批量化生产的周期;现已发展成为苹果产业链铝供应环节的中坚力量,为苹果指定的核心供应商。

2、工艺与技术优势明显,有效保障产品性能与稳定性,高质量客户粘性较强

创新金属研发团队深耕行业,实战经验丰富,连续多年主编、参编高强超导电缆、铝合金合圆铸锭及其相关领域国家/行业标准。此外,公司承担了国家高技术研究发展计划(863 计划)课题等多个项目。公司重视技术革新与工艺优化,持续打磨行业领军技术水准,拥有高品质铝熔体净化关键技术、再生铝杂质高效去除方法、液氮冷却模具技术、铝棒梯度温控热处理技术、风水雾在线联合淬火技术等多项核心技术。

3、先发及规模优势明显,伴随业务格局优化,综合实力持续提升

公司地处铝产业集群核心地带,围绕规模较大的原铝生产企业布局生产基地,原料供应稳定,首创铝水不落地的供应模式,比传统的以铝锭为原料的铝合金企业降低了重溶成本,竞争力增强。产品广泛覆盖长三角、珠三角等重点铝加工市场,多年业务积淀与品牌影响力形成了稳定且高质量的客户群体。随着铝合金材料广泛应用于汽车轻量化、3C 电子等领域及再生铝循环回收应用的日益成熟,公司业务结构将得到进一步升级,同时业务总量、利润水平也将进一步提升,将更加巩固铝合金行业的龙头领军地位。

本次创新金属如成功登陆 A 股,将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助力高端化、精深化战略稳步推进,并将进一步巩固公司的综合实力。未来资本市场的并购整合能力也将为创新金属进一步加大科技投入、延伸产业链条、加快转型升级步伐提供持续、强劲的动力。

以上是创新金属的业务及经营情况,大家如有关心的问题,我们也会在后面的提问环节为大家解答,谢谢大家!

11 月 01 日 15:13

主持人-华联综超董事会秘书 李春生:

感谢崔总!接下来由各中介机构依次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核查情况、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进行说明。

11 月 01 日 15:16

主持人-华联综超董事会秘书 李春生:

首先,有请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并购业务负责人劳志明先生介绍本次交易独立财务顾问工作过程及核查情况。

11 月 01 日 15:17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总经理 劳志明:

尊敬的各位领导、嘉宾,各位投资者、媒体朋友们:

大家下午好!下面由我代表华泰联合证券介绍一下我们公司作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工作过程和核查结果。

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中,独立财务顾问从初期方案拟订起,即协调交易各方以保护中小投资者和维护上市公司股东利益为前提,进行协商和谈判。同时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和《上市公司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对标的资产、交易对方进行详细核查,主要核查程序包括书面审查、实地调查、当面访谈、查询、函证等,对中介机构提供的资料进行核实,同时将通过自查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查询等方式检查上市公司、交易对方、标的、公司、中介机构及其相关人员是否存在利用内幕信息交易的情况,并在上述核查的基础上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以上是对核查过程和核查结果的介绍,谢谢大家!

11 月 01 日 15:18

主持人-华联综超董事会秘书 李春生:

下面有请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孙及先生介绍本次交易的尽职调查情况。

11 月 01 日 15:18

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孙及:

尊敬的各位领导、嘉宾,各位投资者、媒体朋友们:

各位来宾,下午好。下面由我代表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介绍一下本次重组法律事项的核查过程及结果:

金杜律师作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法律顾问,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通过书面审查、实地调查、当面访谈、查询、函证等方式,对与本次重组有关的法律事项进行了尽职调查,在此基础上我们认为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有关规定,在依法履行上市公司相关程序,并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及履行其他必要程序之后可以依法实施。

谢谢大家!

11 月 01 日 15:19

主持人-华联综超董事会秘书 李春生:

下面有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注册会计师吕海先生介绍本次交易中拟置入资产创新金属的审计核查情况。

11 月 01 日 15:20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注册会计师 吕海:

尊敬的各位领导、嘉宾,各位投资者、媒体朋友们:

大家下午好!下面由我向各位汇报本次重组中创新金属审计的相关事项。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计划和执行了审计工作,对创新金属的财务报表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其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发表意见。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创新金属和华联综超,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截止目前,有关创新金属的相关审计工作仍在进行过程当中,我们将在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后,再发表对应的审计意见。谢谢!

11 月 01 日 15:21

主持人-华联综超董事会秘书 李春生:

下面有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梁卫丽女士介绍本次交易中拟置出资产的审计核查情况。

11 月 01 日 15:22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 梁卫丽:

尊敬的各位领导、嘉宾,各位投资者、媒体朋友们:

大家下午好!下面由我向各位汇报本次重组中置出资产审计的相关事项。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对华联综超本次置出资产的财务报表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是否公允反映其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发表审计意见。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华联综超和创新金属,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截止目前,有关华联综超置出资产的相关审计工作仍在进行过程当中,我们将在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后,发表对应的审计意见。谢谢!

11 月 01 日 15:23

主持人-华联综超董事会秘书 李春生:

下面有请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鲁杰钢先生介绍本次交易中拟置入资产创新金属的评估工作情况。

11 月 01 日 15:24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裁 鲁杰钢:

尊敬的各位领导、嘉宾,各位投资者、媒体朋友们:

大家下午好!

中联评估及资产评估师将严格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对评估对象履行评估程序。具体程序包括但不限于:配合企业进行资产清查;协助企业申报委估资产;通过观察、询问、书面审查、实地调查、查询、函证、复核等方式对评估对象相关资料进行核查验证;通过外部资料收集、同行业公司对比等方式对管理层提供的盈利预测进行必要的调查、分析、判断,并结合管理层访谈及专项讨论进一步修正、完善。

截至目前本次重组评估工作尚未完成,后续我们将严格按照重组规范推进评估工作。谢谢!

11 月 01 日 15:25

主持人-华联综超董事会秘书 李春生:

下面有请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部门总经理助理李文彪先生介绍本次交易中拟置出资产的评估工作情况。

11 月 01 日 15:26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部门总经理助理 李文彪:

尊敬的各位领导、嘉宾,各位投资者、媒体朋友们:

大家下午好!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及资产评估师将严格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对评估对象履行评估程序。具体程序包括但不限于:配合企业进行资产清查;协助企业申报委估资产;通过观察、询问、书面审查、实地调查、查询、函证、复核等方式对评估对象相关资料进行核查验证,并结合管理层访谈来进一步修正、完善。

截至目前本次置出资产评估工作尚未完成,后续我们将严格按照重组规范推进评估工作。谢谢!

11 月 01 日 15:27

主持人-华联综超董事会秘书 李春生:

感谢各位的说明,以上是相关各方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基本情况的介绍,接着会议进行第二项议程。在此之前,我们通过上证 e 访谈平台和邮件等方式,对媒体和投资者普遍关注的共性问题进行了收集、汇总,以下就征集到的相关问题在本次媒体说明会上予以统一回复。

11 月 01 日 15:27

主持人-华联综超董事会秘书 李春生:

下面,我们就媒体老师对此次重组的相关问题进行解答。

11 月 01 日 15:28

投服中心提问:

标的公司如何应对上游铝价大幅上涨带来的成本压力?

标的公司主营铝合金加工业务,主要产品包括铝棒、铝杆、铝板、铝型材等,主要原材料为电解铝。2020 年下半年以来,铝价大幅提升,突破近十年最高值。根据长江有色金属现货铝价均价数据,2021 年 10 月 25 日铝价达 21660 元/吨,较去年同期上涨 45.17%,这也意味着标的公司生产同样数量的产品所需要的资金成本大幅提升。另一方面,铝合金产品的下游需求并不乐观,存在库存积压的情况。根据上海有色网统计的铝棒库存数据,2021 年 10 月 21 日全国铝棒库存为 18.12 万吨,较去年同期增长约 99.34%。标的公司的毛利率主要受原材料价格水平、加工费水平、工艺水平、下游需求等因素共同影响。受原材料大幅上涨及下游需求不振的双重影响,2021 年以来,铝加工企业整体利润下降,开工率持续下滑。2021 年 1-6 月,标的公司各产品的毛利率水平均较 2020 年出现一定程度的下降,其中铝型材产品的毛利率下降幅度最大,由 2020 年 28.80%的毛利率下降 5.15 个百分点至 23.64%。本次交易方案称,由于产业结构持续优化,标的公司的加工费水平稳健提升。请按产品类型分别披露标的公司近年来的加工费水平及变动情况,并结合标的公司对下游的议价能力,说明加工费的提升能否弥补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对盈利水平带来的负面影响。此外,请结合标的公司的在手订单及产能利用率情况,说明在下游需求不佳的情况下,标的公司采取了哪些措施以应对上游铝价大幅上涨带来的成本压力。

11 月 01 日 15:28

山东创新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崔立新:

首先,铝加工行业通常采用“铝基准价+加工费”作为定价模式,铝原材料(即电解铝)作为载体,其成本主要由下游客户承担,铝原材料的价格波动对公司盈利空间影响有限,公司主要盈利来源为加工环节,具体体现为加工费水平,系工艺复杂度、产品附加值、市场供需等系列因素的结果。

从单吨产品毛利表现来看,以标的公司主要产品为例,棒材单吨毛利平均处于 280 元/吨-500 元/吨水平,在报告期内稳健上升;型材单吨毛利平均处于 3200 元/吨-6500 元/吨水平,近两年维持在高位水平;板带箔单吨毛利平均处于 670 元/吨-900 元/吨,近年上升明显。上述提升,主要系标的公司持续推进高端化战略,聚焦高附加值业务,发挥品牌效应与技术领先优势,开拓与高质量客户的业务机会。

公司与 3C 电子、轻量化、新基建、新能源等下游主要客户均签订了业务合作框架协议,以确保大规模、高品质、稳定的产品供应。近年,下游市场对铝合金的需求量呈现增长态势,对铝合金产品性能的稳定性、一致性的要求也逐步提高。标的公司为铝加工领域的领军企业,在技术研发、工艺流程优化、保障产品高性能等方面持续锤炼,现已发展成为苹果产业链铝供应环节的中坚力量,在 3C 电子、轻量化、新能源、基础建设、轨道交通等领域形成了较强的市场影响力与优良的品牌美誉度。并且,标的公司地处铝产业集群核心地带,年产能近 400 万吨,为其余竞争对手业务量的数倍,具备大规模、高品质、稳定供应的行业领先优势,受到下游客户的一致认可。此外,基于多年运营积累的服务质量领先优势与优良的市场口碑,公司与主要客户的合作具有持续性。这些优质的客户大都为地区乃至全国铝合金型材加工行业的龙头企业,自身规模大,对供应商的产品质量、交货时间及生产管理水平要求高,在选择供应商时更加注重供应商的生产规模、产品质量、售后服务等可持续性方面。这些客户往往对供应商的考查时间较长,而一旦确定供应商后稳定性较高,不会轻易变动,具有业务关系和产品需求稳定的特点,从而保证了公司产品销售与业务发展的持续性和稳定性。

11 月 01 日 15:29

投服中心提问:

请补充说明标的公司产品的核心竞争力。标的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铝棒、铝杆、铝板等基础铝合金产品,以及铝型材、铝结构件等由基础铝合金进一步加工而得的铝制产品。

(1)铝棒产品

目前,标的公司最主要的产品为铝棒。2018 年、2019 年、2020 年及 2021 年 1-6 月,标的公司铝棒产品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289.35 亿元、262.08 亿元、292.35 亿元与 169.95 亿元,占标的公司总收入的 72.18%、67.74%、66.97%与 66.76%。铝棒产品附加值有限,门槛较低且竞争激烈,近年来标的公司铝棒产品的毛利率均在 3%上下徘徊,未超过 4%。公告披露,标的公司自 2019 年开始进行技术升级改造,提高了高品质及高附加值铝棒的销售占比,减少了低端棒材的销售量。请公司说明高品质及高附加值铝棒相较于低端棒材的区别,并请结合标的公司的产品定位及高品质铝棒在标的公司铝棒收入中的占比,补充说明标的公司铝棒产品的核心竞争力。

(2)铝型材产品

近年来,标的公司铝型材产品的业务量逐渐提升,2020 年铝型材产品产生营业收入 16.39 亿元、毛利 4.72 亿元,分别占总收入的 3.75%与总毛利的 22.04%。标的公司的铝型材产品主要应用于消费电子与汽车轻量化两方面,客户覆盖苹果、微软、戴尔、三星、华为、小米、宝马、奔驰、大众等。请分别披露标的公司来自消费电子领域与汽车轻量化领域的铝型材收入、毛利水平及前五大客户订单